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Tongguan Gold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40)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280,143	86,728
銷售成本		<u>(180,137)</u>	<u>(64,340)</u>
毛利		100,006	22,388
其他收入		672	633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9,137	(4,583)
行政及其他開支		(27,696)	(22,058)
財務成本	5	<u>(4,226)</u>	<u>(1,917)</u>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77,893	(5,537)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2,863)</u>	<u>695</u>
本期間溢利／(虧損)		75,030	(4,842)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5,038	43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u>19,604</u>	<u>(25,984)</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24,642</u>	<u>(25,546)</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99,672</u>	<u>(30,388)</u>
以下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67,141	(5,804)
— 非控股權益		<u>7,889</u>	<u>962</u>
		<u>75,030</u>	<u>(4,842)</u>
以下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88,098	(26,681)
— 非控股權益		<u>11,574</u>	<u>(3,707)</u>
		<u>99,672</u>	<u>(30,388)</u>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1.98港仙</u>	<u>(0.17)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8,998	1,303,782
使用權資產		36,072	33,534
勘探及評估資產		1,428,317	1,409,990
商譽		636,132	636,132
其他無形資產		147,429	147,229
其他金融資產		12,473	6,98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557	3,517
		<u>3,612,978</u>	<u>3,541,173</u>
流動資產			
存貨		24,957	61,674
其他應收賬款	10	56,232	42,912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00	1,779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423	130,293
		<u>151,412</u>	<u>236,658</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11	405,513	437,588
銀行及其他借貸		83,525	121,791
合約負債		21,366	68,700
租賃負債		2,556	1,303
應付所得稅		163,576	161,266
		<u>676,536</u>	<u>790,648</u>
流動負債淨額		<u>(525,124)</u>	<u>(553,99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087,854</u>	<u>2,987,183</u>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97,021	117,905
其他應付賬款	11	589,244	571,662
復原及環境成本之撥備		12,367	12,973
租賃負債		1,525	102
遞延稅項負債		338,887	335,403
		<u>1,039,044</u>	<u>1,038,045</u>
資產淨值		<u>2,048,810</u>	<u>1,949,13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9,227	339,227
股份溢價及儲備		1,566,648	1,478,5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05,875</u>	<u>1,817,777</u>
非控股權益		142,935	131,361
權益總額		<u>2,048,810</u>	<u>1,949,138</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本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有關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首次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除外。有關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規定管理層須對由年初至今之會計政策運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列報額有影響之事宜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如適用)計量則除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已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資料，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下列發展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2階段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之呈列及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於個別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被認為合理的預期)作出並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編製該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重要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述者相若。此外，管理層於作出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主要會計估計時，對未來作出假設。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之資料，着重交付之貨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特別着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達致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部時，概無董事會識別之經營分部被合併計算。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只有一個可申報分部，即黃金開採業務。由於該業務為本集團唯一可申報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黃金開採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之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黃金開採業務 — 勘探、採礦、加工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	<u>280,143</u>	<u>86,728</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營業額之時間 某一時點	<u>280,143</u>	<u>86,728</u>

(a)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營運溢利主要來自其於中國之經營活動，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同期佔本集團總營業額超過10%之客戶營業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 A	<u>280,143</u>	<u>86,728</u>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之無抵押利息	10,918	7,335
銀行借貸之有抵押利息	1,758	751
減：資本化金額(附註(a))	(8,504)	(6,273)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54</u>	<u>104</u>
	<u>4,226</u>	<u>1,917</u>

附註：

- (a) 期內已資本化借貸成本自一般借貸及特定借貸產生，且根據合資格資產開支按分別為5.8%及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77%及1.98%)之資本化率計算。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270	345
其他員工薪酬、花紅及津貼	10,648	6,878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9	131
總員工成本	<u>11,067</u>	<u>7,354</u>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243	304
撥回其他應收賬款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	(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665	4,180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a))	141,787	49,149
折舊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31	7,952
— 使用權資產	2,198	2,296

附註：

- (a)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主要包括採礦成本、文檔轉移費用以及攤銷及折舊開支分別為103,53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1,499,000港元)、9,57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59,000港元)及13,6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706,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均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財政部之通知「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海關總署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西部地區從事「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及「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11年本)(修正)」(國家發改委令2013年第21號)中

規定之鼓勵類產業，且其經營收入70%來自鼓勵類產業之企業，可申請稅項優惠。經主管稅局批准後，該等企業可享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15%（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冠國際有限公司之營運附屬公司潼關縣祥順礦業發展有限公司（「祥順礦業」）早前獲得主管稅局批准，並獲得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稅項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233	—
遞延稅項	(370)	(695)
	<u>2,863</u>	<u>(695)</u>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予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且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67,1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5,804,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3,392,272,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92,272,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	8,860	11,184
減：撥備(附註(a))	(510)	(268)
	<u>8,350</u>	<u>10,916</u>
按金及預付款項	45,821	29,986
可收回增值稅	2,061	2,010
	<u>56,232</u>	<u>42,912</u>

附註：

(a) 其他應收賬款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變動：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268	104
撥回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1)	(101)
已確認減值虧損	243	265
	<u>510</u>	<u>26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510</u>	<u>268</u>

本集團之呆賬撥備包括個別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款，由於該等債務為已長期拖欠餘額，董事認為本集團不太可能收回該等債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1. 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附註(a))	519,582	539,718
應付關連方賬款(附註(b))	475,175	469,532
	<u>994,757</u>	<u>1,009,250</u>
就報告目的作出分析：		
— 即期部份	405,513	437,588
— 非即期部份	589,244	571,662
	<u>994,757</u>	<u>1,009,250</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其他應付賬款主要就採礦及施工應向分包商支付26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06,000,000港元)及應付承兌票據55,1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4,288,000港元)。
- (b) 該等款項應付予本公司股東之若干實益擁有人，並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後償還。

12.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已就一間銀行向一間於中國成立之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授出之銀行融資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237,640,000港元)提供公司擔保。根據擔保安排之條款，倘借款人無法償還付款，則本集團有責任向銀行償還未償還貸款，連同借款人欠付之任何應計利息及罰款。本集團之擔保期自授出相關銀行融資日期起計為期3年。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本集團作擔保授予借款人之銀行融資已動用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48,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000,000元(相等於104,561,000港元))，有關擔保乃透過向銀行質押借款人分別約為人民幣25,000,000元及人民幣55,600,000元之物業及機器而作出。董事認為，根據借款人已質押物業之公平值，融資擔保合約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溢利為67,1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5,804,000港元)。來自經營業務之溢利由二零二零年同期虧損約5,804,000港元增加72,945,000港元至二零二一年約67,141,000港元。有關溢利增長主要由於整體銷量增加、黃金價格之利好趨勢及生產礦石品位增加令毛利率改善所致。

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27,696,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22,058,000港元增加約26%，主要由於二零二一年為新選礦廠新聘任員工之薪金及向員工所發放之表現花紅增加所致。

業務回顧

黃金開採業務

本集團黃金開採業務的主要業務是生產及銷售金精礦及相關產品。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來自黃金開採業務之營業額約為280,143,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86,728,000港元增加約223%，主要由於新選礦廠投產後黃金價格及銷量增加所致。銷售成本為180,137,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64,340,000港元增加約180%，與營業額增幅一致。來自經營業務之毛利約為100,006,00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同期約22,388,000港元增加347%。本期間平均毛利率為36%，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平均毛利率26%增加10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黃金價格由二零二零年同期人民幣343元／克趨向上升至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0元／克及平均礦石品位由二零二零年同期3.46克／噸增加至二零二一年4.81克／噸導致平均銷售價格上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3,764,3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77,831,000港元)及2,048,8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49,138,000港元)。流動比率為0.22，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0.3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為68,42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293,000港元)，大部份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以人民幣計值固定利率介乎每年6%至12%(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至12%)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約180,54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696,000港元)。至於按浮動利率計息之借貸，利率為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貸款最優惠利率」)+0.95%、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及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8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0.95%、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25%及每年貸款最優惠利率+2.088%)。借貸總額減少乃由於若干工程項目已告完成。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9.5%(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承兌票據約55,16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288,000港元)。本金額80,0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為零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九日到期。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加拿大元計值，為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動用資金進行以同一貨幣計值之交易。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3,392,272,221股普通股，而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約為339,227,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機器作為抵押品，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其他借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一項或然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聘用約 10 名及 195 名僱員。

於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股份為基礎付款、與表現掛鈎之獎勵性付款及退休福利供款形式提供之董事酬金)約為 11,067,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54,000 港元)。

董事酬金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訂定。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為香港僱員而設)、社會保障待遇(為中國內地僱員而設)、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前景

踏入二零二一年，2019 冠狀病毒病已在全球多個地區相對受控，但部分挑戰仍存。全球經濟持續改善，而國際貿易、投資及製造活動之復甦步伐亦有所加快。在營商環境向好下，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透過加強生產及營運管理、提高產能及效率以及進行持續檢查，取得理想表現。

自去年新選礦廠投產以來，本集團已實現規模經濟。隨著營運現代化及自動化，生產於二零二一年創下佳績。本集團有信心產量在可見將來有望持續增加。

儘管如此，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高度依賴本地及國際市場之黃金價格。黃金(及其他貴金屬)之市價與全球經濟環境及穩定性息息相關。於回顧期間，儘管全球經濟正在復甦，令避險情緒降溫，但有關影響被通脹加劇以及 2019 冠狀病毒病病毒持續帶來挑戰所抵銷。因此，黃金將仍為大眾常用之儲備資產。本集團之管理層亦會密切監察商品價格之市場趨勢，並採取必要行動以減輕任何潛在風險。

此外，本集團相信企業社會責任與其業務表現緊密相連。為貫徹此信念，本集團將增加對安全及環保方面之投入，並推廣可持續發展理念。本集團提倡「綠色礦場」，務求營造環保之工作環境，減少污染物及廢棄物。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亦提供工作坊及培訓。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把握機會以拓展黃金開採組合，同時亦會加快現代開採及加工之步伐。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並按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所載常規行事。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非常重要。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說明及解釋之若干偏離情況及所考慮之原因則除外。

1.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 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自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董事」）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董事會主席（「主席」）。於新主席獲委任前，董事會共同專注於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使董事會有效運作。

自王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後，本公司並無委任新行政總裁。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具有豐富相關行業知識之執行董事共同監督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經營狀況。

董事會相信，此安排有助本公司及時作出決策並予以實行，從而在不斷轉變之環境下迅速有效地實現本公司之目標。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目前情況，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所需安排。

2.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E.1.2，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在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主席後並無委任新主席，故執行董事楊國權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獲其他出席董事推選為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主席。
3. 根據企管守則之守則條文F.1.3，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由於游憲生博士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三十一日辭任主席後尚未委任新主席及王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行政總裁後尚未委任新行政總裁，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向執行董事匯報。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tongguangold.com)及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潼關黃金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楊國權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國權先生、史興智先生及師勝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耿南先生、梁緒樹先生及梁家和先生。